

西安航晨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任免基本情况

(一) 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1、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赵红宝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次会议召开 5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职工，应到职工 16 人，实到职工 16 人，会议由赵红宝先生主持。

以上议案表决情况为：

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7 月 5 日审议并通过：

(1) 选举马波、马志奎、郎胜利、吕雪林、牛文龙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计算。

(2) 选举张友民、袁博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赵红宝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 5 人，持有公司股份 8,00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100.00%，会议由马波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5 日审议并通过：

(1) 选举马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聘任牛文龙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聘任吕雪林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聘任宋留民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聘任马志奎先生为公司

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聘任王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前3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由马波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7月5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张友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3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张友民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马波持有公司股份5,508,480股，占公司股本的68.86%。

该任命董事郎胜利持有公司股份1,451,520股，占公司股本的18.14%。

该任命董事、董事会秘书牛文龙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该任命董事、财务总监吕雪林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该任命董事、副总经理马志奎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该任命常务副总经理宋留民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该任命副总经理王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该任命监事会主席张友民持有公司股份 48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00%。

该任命监事袁博持有公司股份 16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2.00%。

该任命监事赵红宝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上述人员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为连任。

（三） 任命/免职的原因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选举新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二、 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 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换届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导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本次换届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西安航晨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

(二) 《西安航晨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三) 《西安航晨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四) 《西安航晨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一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西安航晨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9 日